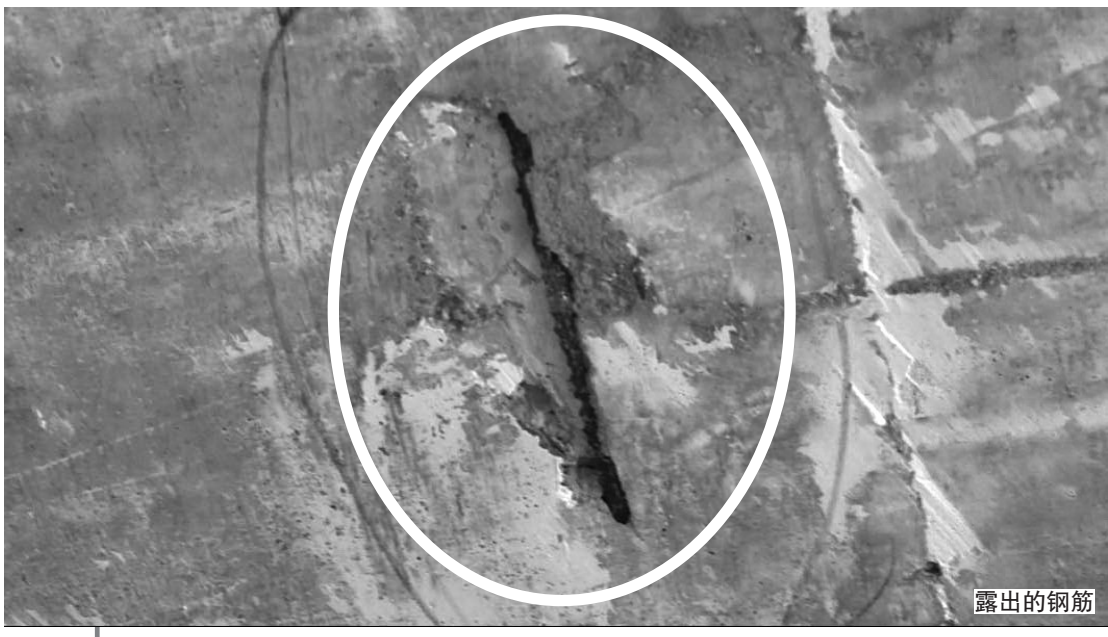
露出的钢筋

新房钢筋裸露 业主不敢收房

打了“补丁”的墙体

本报讯(记者 何思源 摄影报道)近日,乐山中心城区瑞松中心城四期业主在验收新房,但他们却并不开心。因为他们发现,不少住房都出现了钢筋裸露等问题,大家对房屋的质量很是担心。

8日,记者来到瑞松中心城四期8栋,在业主张女士家中可以看到,家中客厅、卧室墙体都出现了“补丁”,两处墙面被敲开,还没有进行修补,天花板也露出钢筋。这些露出来的钢筋短的不到1厘米,长的有5厘米左右,并且钢筋都已生锈。

张女士告诉记者,刮开白灰就可以看到,墙上空鼓的地方很多,并且还有不少钢筋裸露在外面,她十分担心以后钢筋锈蚀了,房屋会不会塌下来。

随后记者分别前往了该栋3楼、11楼、10楼、24楼的业主家中,发现每户的墙面都进行过空鼓修补,并且客厅和阳台天花板上都出现了不同程度的钢筋裸露在外的现象。

业主们说,现在最让他们担心就是钢筋裸露和墙面空鼓问题,他们对房屋的质量产生了质疑,表示现在不敢收房。

这些住房是否存在质量问题呢?乐山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工作人员告诉记者,今年春节前他们接到业主反映后,立即到现场进行了勘察,并且委托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提出整改设计意见。

针对业主们的担忧,乐山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副站长龙海峰说:“空鼓属于装饰装修分布工程,装饰装修承载的质量缺陷不影响房屋的质量安全,不构成房屋主体质量安全,属于房屋一般质量缺陷。”

目前,乐山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已要求开发商四川瑞松置业有限公司根据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出具的设计意见,按期做出整改措施和方案,对这些问题迅速进行处理。

3月9日,记者电话联系了瑞松中心城物业公司,物业工作人员告诉记者,他们正根据要求进行整改,尽早让业主放心地验房收房。

救人归来 峨眉山市公安局供图

“只要人没事,我们就高兴”

民警救人归来的照片令人感动

本报讯(记者 龚启文)昨(9)日,一张民警救人归来的照片感动了很多网友。照片里,面带微笑的民警拎着鞋,光着脚走进派出所。记者了解到,照片里的两人是峨眉山市公安局名山派出所民警祝镔和辅警陈剑。8日深夜,他俩与副所长崔磊平一起,救起了一名欲跳河轻生的中年女子。

8日23时30分许,热心市民拨打110报警电话称,一名情绪低落的中年女子站在峨眉城区光辉桥下的河水里,可能想轻生。

人命关天。接警后,崔磊平立即带领祝镔和陈剑赶到现场。他们看到,河水已淹没了中年女子的膝盖。报警的热心市民说,中年女子站在河里的时间很长,一直在哭泣。“有事好商量,不要想不开。”他们尝试开导中年女子,但中年女子没有回应。担心中年女子体力不支晕倒或者做出过激行为,他们决定马上实施救援。崔磊平在岸上继续朝中年女子喊话,分散其注意力;祝镔、陈剑脱掉鞋袜,挽起裤子,趟入冰冷刺骨的河水,悄悄接近中年女子,趁其不备一把拉住了她,将她救上岸。

处理完后续事宜,他们返回派出所。由于双脚被河水打湿,且脚底有泥沙,祝镔和陈剑暂时穿不了袜子和鞋子,只能光着脚走进大门。天下着雨,气温很低。两人原打算冲个热水澡驱寒,不巧的是所里的热水器坏了。无奈之下,两人只好用凉水洗脚。

“只要人没事,我们就高兴。辛苦一点,冷一点也没啥。”接受记者采访时,祝镔笑呵呵地说。

记者了解到,中年女子因与丈夫感情不和发生矛盾,欲跳河轻生。经过民警开导,中年女子打消了轻生的念头。

取消租住公租房资格租户210户

市中区开展“阳光公租房”整治行动

“请问你叫什么名字?在哪里工作?什么时候申请到公租房的?”2021年春节刚过,乐山市中区纪委监委“阳光公租房”行动专项督查组就来到市中区通江街道盘龙小区和王河小区进行抽查暗访,打响了今年民生领域问题专项整治工作的“第一枪”。

据悉,为真正充分发挥公租房兜底保障作用,切实做好省委第十二巡视组巡视反馈问题整改和以案促改的“后半篇文章”,2020年12月,市中区纪委监委开展专项安排部署,要求该区住建局聚焦公租房领域暴露出的突出问题,深入开展“阳光公租房”行动,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及时整改,进一步规范制度,严格公租房申请审核,坚决杜绝违规虚假申请、违规转租等行为。

“公租房是解决住房困难群体住房问题、实现全体居民住有所居目标的有效措施。公租房的申请审核,不能讲任何的人情关系,一定要公正、阳光。”市中区纪委监委驻区自然资源局纪检监察组组长王瑛向记者解释,“就此,纪检监察组督导区住建局成立专班专人负责,把不符合申请要求的住户清理出来,同时举一反三,进一步细化措施、堵住漏洞,切实把公共租赁住房管理这一利民惠民举措落到实处。”

“阳光公租房”行动实施2个多月后,2月26日,市中区纪委监委驻区自然资源局纪检监察组再次来到该区住建局,对省委第十二巡视组反馈公租房问题整改落实情况开展专项监督检查。

“我们随机抽查了一些公租房住户,发现个别已经取消资格的住户无人居住,但也还没有退房。现在公租房申请需要哪些手续?整改规范是否到位?”

“去年12月开展‘阳光公租房’清理以来,我们的工作人员对全区2200余户公租房租户资料逐个进行复核复审,对400多户‘存疑’租户采取入户走访的方式予以匹配核实。截至目前,已取消租住公租房资格的租户210户。”该区住建局副局长牟绍明介绍,为最大限度压减公租房领域设租寻租空间,区住建局建立了村(社区)、镇(街道)、区级相关部门“三级联审”制度,在把好“入口关”的同时,还建立了公租房申领“征信”制度,对已查实提供虚假资料的申请人五年内不得再次申请公租房。

此外,为深化拓展持续巩固“阳光公租房”工作成果,市中区纪委监委一方面“广开言路”,通过媒体曝光、群众信访举报等渠道,压紧压实区住建局主体责任、监管责任;另一方面,纵向贯通市级相关部门和城投公司,着力解决公租房违规转租、转借、闲置等问题。

“针对公租房暴露出来的问题,市中区纪委监委坚决秉持‘零容忍’的工作态度,去年查办的何某某受贿案就取得了良好的政治效果、纪法效果和社会效果。今年市中区纪委监委将更加突出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除‘阳光公租房’行动外,还将进行就业专项资金、政府采购、乡村振兴等方面的专项检查,持续纠治侵害群众利益问题,切实增强群众获得感。”市中区纪委监委负责人说。

据川观新闻